

股 本

股本

以下為本公司於[編纂]完成前及緊隨[編纂]完成後股本的說明。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註冊及已發行的股本為人民幣259,106,368元，包括259,106,368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A股，所有該等A股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其中包括本公司根據董事會批准的購回授權購回並作為庫存股份持有於本公司股份購回賬戶的20,000股A股。

緊隨[編纂]完成後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無其他變動)，本公司股本結構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編纂]後 經擴大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A股*	259,106,368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u>[編纂]</u>	<u>100.0%</u>

股 本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本公司股本結構將為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編纂]後 經擴大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A股*	259,106,368	[編纂]
根據[編纂]將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

附註：

- * 包括本公司股份購回賬戶購回並持有作為庫存股份的20,000股A股(假設本公司股份購回賬戶持有的購回股份數目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之間並無變動)，乃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批准的購回授權而進行。

本公司股份

於[編纂]完成後，已發行H股及A股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並被視為一類股份。除若干合資格中國境內機構投資者、滬港通及深港通下的中國內地合資格投資者(倘我們的H股就此而言為合資格證券)以及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或獲任何主管部門批准有權持有我們H股的其他人士外，H股一般不得由中國內地法人或自然人認購或在彼等之間買賣。

滬港通建立了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股票互聯互通機制。本公司的A股可由中國內地投資者、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或合資格境外戰略投資者認購及買賣，且必須以人民幣交易。由於本公司A股為滬深股通的合資格證券，因此香港及其他海外投資者亦可根據滬港通的規則及限額認購及買賣本公司的A股。若本公司的H股為港股通的合資格證券，則中國內地投資者亦可根據滬港通或深港通的規則及限額認購及買賣本公司的H股。

股 本

地 位

除上文「—本公司的股份」所載的差異外，根據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我們的H股及A股被視為一類股份，並將在所有其他方面彼此享有同等地位，尤其是，在本文件日期之後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方面將享有同等地位。H股的所有股息將由我們以港元派付，而A股的所有股息將由我們以人民幣支付。除現金外，股息亦可以股份形式分派。H股持有人將以H股形式收取股份股息，而A股持有人將以A股形式收取股份股息。

我們的A股並無轉換為H股以在香港聯交所[編纂]

我們的A股與H股一般不可互換亦不可替代，且我們的A股與H股的[編纂]可能於[編纂]後有所不同。中國證監會發佈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不適用於在中國和[編纂][編纂]的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證監會並無相關規則或指引規定A股股東可將其持有的A股轉換為H股在[編纂][編纂]。

A股持有人對[編纂]的批准

本公司[編纂]H股及尋求H股在[編纂][編纂]須取得A股持有人的批准。我們已於2025年6月23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會上獲得有關批准，並須遵守以下條件：

- (i) [編纂]規模。建議[編纂]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經根據[編纂]([編纂]行使前)[編纂]擴大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編纂]。因[編纂]獲悉數行使而將予[編纂]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根據[編纂]初步[編纂]的H股總數的[編纂]。
- (ii) [編纂]方式。[編纂]方式為向[編纂]進行[編纂]以及在香港進行[編纂]以供[編纂]。
- (iii) [編纂]。H股將根據[編纂]向香港[編纂]，並根據[編纂]向[編纂]、中國內地[編纂]及獲中國內地監管機構批准可於境外[編纂]的[編纂]。
- (iv) [編纂]。H股[編纂]將於(其中包括)周詳考慮本公司現有股東權益、國內外資本市場情況及[編纂]釐定。

股 本

- (v) 有效期。H股之[編纂]及H股於[編纂][編纂]須於股東會舉行日期2025年6月23日起計18個月內完成。倘本公司已於該有效期內取得相關監管機構就H股的[編纂]之批准或備案，則決議案之有效期將自動延長至H股[編纂]完成之日。

股東大會

有關須召開股東大會的情況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公司章程概要—股東大會一般條文」一節。

A股股權激勵計劃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據此，本公司最多可根據各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授出的獎勵發行2,919,221股A股。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D. A股股權激勵計劃—1.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一節。

持股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第一期持股計劃、2023年持股計劃、2024年持股計劃及2025年持股計劃，據此，本公司已自公開市場回購A股，而該等A股已轉讓予相關參與者有權獲得相應部分之各持股計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D. A股股權激勵計劃—2.持股計劃」一節。